

世界上再也没有痛悔更让人寝食难安的了,我一直无法原谅自己,一直无法与自己和解。

## 留住时光

1997年的一天,我的一位作者——其时我在县报副刊做编辑——打电话告诉我:“县里来了位挂职领导。”这位作者擅写小小说,他将这话当作小小说的开头。我跳过这个开头,等他的下文。“该领导来自遥远的吉林。”这句有了点情节。我仍继续等。我等来的第三句是:“该领导是作家。”情节向高潮迈进。更多精彩的内容是最后这句:“该领导将分管文教。”我迅速评估了这位作者向我透露的信息。我不由自主地屏住了呼吸。甚至,我的心跳也加快了。我想,我的卑劣本性正是在这个时候露头的。

给我打电话的这位作者供职于某县级机关,可谓消息灵通人士。他第一时间获悉这个消息,又第一时间告诉我。你可以看作对我的一种贿赂,一种“语言贿赂”,毕竟我掌握着稿件的生杀大权。几天后,这位作者又打电话来,说他已经拜访了那位作家领导,并且向他介绍了我。那位作家领导初来乍到,很想结识县里的文学作者,听说了我的创作情况后,作家领导急着要见我。我还记得我的那位作者在电话里用的是一种恩赐的语气,仿佛在暗示我,日后我要是发达了,可不能忘了他这个“伯乐”。

我五味杂陈,有种忐忑不安的感觉,也有种大喜过望、情难自禁的感觉。我还有种将要苦尽甘来、出人头地的感觉。要是我能得到这位作家领导的赏识,我的命运说不定会随之改变。那时我在文学创作上已经小有成就,我是多么渴望调到文联搞专业创作。再不济,一年请上几个月的创作假也行。幼稚天

真的我认为,只要这位作家领导跟相关部门打个招呼,事情肯定能搞定。我的意识深处还有这样的想法:即便我的命运无法改变,跟这位领导处个朋友,随侍他身旁,那将是多大的荣耀啊,我的身价也陡升,我的虚荣心将会得到极大满足。

去县府见作家领导的那天,我特地穿了身笔挺的正装。我想拎个果篮或礼包之类的东西,但觉得太俗了,大庭广众之下也不好看。思之再三,我带了几本载有我作品的重要刊物。其中有一本是1994年创刊的《大家》杂志,上面有我的小说《金戒指遗址》。当时,杂志社只寄了一本样刊给我。对于这样本刊,我一直珍藏着,从不拿出来。我知道,一旦丢失,很难再找到一本了。可是那天,我还是冒着被丢失的风险,带到作家领导那儿去了。我完全清楚我这样做的目的——让领导对我刮目相看,让他知道在如东这个小地方也有这样的文学作者,看重我,从而获得他的青睐。

领导姓吴,还是爱新觉罗的后裔,生有东北人的棱角分明的四方面庞,梳着大背头,很有气质,有点像电影演员蒲克,遗憾的是个头矮了点。对我好像一见如故,有相见恨晚之感。当时他办公室的门敞着,我敲了敲门板,他一下从屋里奔出来,紧紧握住我的手,微笑着说,我知道你是谁了,快进来,我来泡西湖龙井。当时我和他身处走廊,走廊里的人来来往往,有机关的,也有来自基层的,领导与我握手的情景,人们尽收眼底。我觉得很受用,很风光。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办公室的门仍然敞着,来来往往的人会看到领导与我坐在沙发上促膝谈心,亲密无间。这是我平生头一次坐于朝堂,那种感觉美妙得无以复加。我一下理解了我的那位作者。

翻着我带去的杂志,领导脸上浮现出肃然起敬的表情,连连慨叹,果然名不虚

传啊,没想到如东这个小地方这么出人啊。那天,我也把《作家》杂志带去了,他眼睛一亮,我是《作家》杂志的法律顾问呐。我问他是否认识宗仁发。他就像一个被冤枉了的孩子急忙争辩,岂止是认识啊,我们可是铁哥们。宗仁发跟我关系也不错,领导这么说,我有种“终于找到你了”的感觉。我记得这是《红灯记》里磨刀人对李玉和说的话。接着我们又聊了会儿文学,当然是浮光掠影,我敏感地发现,他也只能浮光掠影地聊。哦,我送一本我的作品给你,他从办公桌抽屉里找出一本小册子,双手捧着,恭恭敬敬递给我。我对于这样本刊,我一直珍藏着,从不拿出来。我知道,一旦丢失,很难再找到一本了。可是那天,我还是冒着被丢失的风险,带到作家领导那儿去了。我完全清楚我这样做的目的——让领导对我刮目相看,让他知道在如东这个小地方也有这样的文学作者,看重我,从而获得他的青睐。

那些日子,这个世上最疼爱我的姥姥正被病痛折磨得奄奄一息,她多么希望我有空就能守在她病床前,这会减轻她的疼痛,也会抵御我父亲不堪入耳的叱责,因为姥姥已经大小便失禁了。可是我却无力照顾地走向觥筹交错的酒桌,与那位作家领导猜拳行令,谈笑风生,竭尽谄媚之能事。我姥姥在病床上并没有挣扎多少时日就去世了,这时,痛悔才像潮水般涌来,彻底淹没了我。我当时很希望作家领导能参加我姥姥的葬礼,但他说太忙了,实在抽不开身。我当然能理解,后来我请上人情的朋友吃饭,也请了他。他在饭桌上轻描淡写地说,入土为安吧。这种痛悔一直咬噬着我。世界上再也没有痛悔更让人寝食难安的了,我无法原谅自己,一直无法与自己和解。我希望通过写《姥姥》来与卑劣的我告别,但事实并非如此。老天其实是公平的。

再来说说我的那位作者。可以说,他结交作家领导的心理与我如出一辙,将之视为一次千载难逢的机会(改变命运或荣耀)。他隔三差五就安排一次饭局,每次都要叫上我。我知道,要是我不去,饭桌上肯定会缺少点什么。而在我当然是求之不得,这样可以一次次走近作家领导,感情这些东西不就是通过“一次次走近”慢慢培养起来的吗?后来我发现,有着那种奴才心理的人何止我和我的那位作者。随着时间的推移,县里越来越多的文学作者知道了我

与我的那位作者跟作家领导走得最近,所以,不是打电话给我,就是打电话给我那位作者,恳请我们帮忙,请作家领导吃一次饭,显然,他们也迫不及待想跟作家领导搭上关系。我和我的那位作者当然是有求必应,而作家领导也不推托。这也很好理解,他刚从广袤的东北平原来到南黄海之滨,举目无亲,生活寂寞,所以也乐意亲民。顺便说一下,打电话给我的人里面,有一位叫许福明,是做黄沙石生意的小老板。许老板算不上文学作者,但却是一位有着专业精神的文学读者。他的自建楼房里,专门辟出一大间做书房,依墙而立的书橱顶到天花板,摆满了古今中外名著,图书馆没有的文学杂志他都有。只可惜他请作家领导吃的都是猪身上的一套,猪头肉,猪耳朵,等等。吃完出来,我们一致诟病了许老板。但作家领导却很满意,说这是民间的味道。

那些日子,这个世上最疼爱我的姥姥正被病痛折磨得奄奄一息,她多么希望我有空就能守在她病床前,这会减轻她的疼痛,也会抵御我父亲不堪入耳的叱责,因为姥姥已经大小便失禁了。可是我却无力照顾地走向觥筹交错的酒桌,与那位作家领导猜拳行令,谈笑风生,竭尽谄媚之能事。我姥姥在病床上并没有挣扎多少时日就去世了,这时,痛悔才像潮水般涌来,彻底淹没了我。我当时很希望作家领导能参加我姥姥的葬礼,但他说太忙了,实在抽不开身。我当然能理解,后来我请上人情的朋友吃饭,也请了他。他在饭桌上轻描淡写地说,入土为安吧。这种痛悔一直咬噬着我。世界上再也没有痛悔更让人寝食难安的了,我无法原谅自己,一直无法与自己和解。我希望通过写《姥姥》来与卑劣的我告别,但事实并非如此。老天其实是公平的。

## 音韵如诉



The funny, touching and totally irresistible story of a working relationship that became a 25-year friendship.

MORGAN  
FREEMAN  
JESSICA  
TANDY  
DAN  
AYKROYD

DRIVING  
MISS DAIKY

The Comedy That Won A Pulitzer Prize.

无论在东方抑或西方,我们头顶上的月亮都是同一个,它皎洁、明亮、超凡脱俗,每个人寄托给月亮的愿望都是美好而纯真的。

## 优雅是永不褪色的美

□南西

观影如同读书,时间一久,有些看完,记忆会随风而逝,渐渐消弭在时光的叶脉里。能被记忆筛选留下的,即是经典,譬如1989年的美国喜剧片《为黛西小姐开车》。

黛西小姐,是位年届古稀的白人犹太寡妇,丈夫去世后继承了不菲家产。小自在贫民窟里长大的她,早已将节俭根植于心,虽手头阔绰,却从不浪费。

尽管年事已高,黛西还是坚持自己的活由自己来干,她认为这才是最好的生活方式。直到有一天,她独自开车出门,却把车开进了别人家的花园。那次事故之后,儿子不再放心黛西一个人开车,为她请来了黑人司机霍克。但黛西固执地认为自己根本不需要司机,总是甩脸子给霍克看。霍克主动讨好黛西,给她种花松土,黛西没好气地说:“我种的花不用你管”。霍克觉得墙壁上的一排照片拍得不错,问黛西:“这些照片是你拍的吗?”黛西又冲了他一下:“这是我的事,用不着你来打听。”虽然霍克就在身边,黛西还是执意独自乘电车去食品杂货店买咖啡和燕麦片。霍克说:“像你这样一个有钱的太太,不用跟班,却自己去坐无轨电车实在太寒酸了。”黛西马上正色道:“我不需要你,我也不许你说我有钱。我讨厌,我最讨厌人们对我说三道四。”那一本正经又气急败坏神情,完全像是一个赌气的小孩,看得我忍俊不禁,这个又固执又可爱的黛西小姐好有个性,叫人忍不住喜欢她。

叫人喜欢的还有黛西小姐的优雅。少时,黛西靠姐姐资助,一路求学成为一名教师,举手投足尽显知性气质。她喜欢读书,喜欢穿过膝盖的长裙,开车时戴一副镂空白色手套,配一双白色镂空高跟凉鞋。她也喜欢穿粉色的连衣裙,衣领上别一朵同色装饰花,草帽上扎一条同色丝带,背影宛如少女。去礼拜堂时,着一袭水绿色的套裙,发髻上斜插一朵绿色的花相得益彰,衬得肤白唇红。奥黛丽·赫本曾说:“优雅是永不褪色的美。”拿这句话来夸奖黛西小姐丝毫不为过。

影片中有个镜头:黛西小姐穿一件白色针织衫,坐在窗边的沙发上听着音乐在绣花。窗外,春光明媚,桃红梨白,鸟语啁啾。半椭圆形音箱里传来动人心弦的歌声,是德沃夏克《水仙女》里的咏叹调《月亮颂》:“高挂在丝绒般天上的月亮/你的光芒清冷辉耀/你巡视在幽暗长空/照耀着人们的家园/月亮请你留步/请告诉我的爱在何方……”让人感受到岁月静好。

《水仙女》是德沃夏克创作的一部三幕歌剧作品,脚本由捷克著名诗人杰罗斯拉夫·克伏比尔所作,讲述的是一个如安徒生“小人鱼”般凄美的童话爱情故事。水仙女露莎卡,爱上了常到湖边散步的一位王子。露莎卡求助女巫,让她能变成人,和王子相爱。女巫告诉露莎卡,如果把她变成人,她要付出巨大代价,即永远失去说话和歌唱的能力。假若将来王子背弃了她,她将重新变回水仙女,并将受到同伴们的唾弃和诅咒。露莎卡同意了这些苛刻的条件。她如愿和王子结为了夫妻。然而因为语言上的沟通障碍,王子后来移情别恋上了他的公主,这令露莎卡非常痛苦。直到王子后来也被公主抛弃后,他才幡然醒悟露莎卡对他才是真爱。王子四处找寻露莎卡,在他常去散步的湖边,他见到了水仙女,最后两人相拥一起沉入湖底。

《水仙女》这部歌剧,包含四个音乐主题,其中水仙女的音乐主题是悲剧性的爱情主题,贯穿于歌剧的始终。几乎所有著名的歌剧作品,主角的咏叹调都是脍炙人口的佳作,《水仙女》也不例外。朦胧的夜色,清凉的晚风,一轮明月高悬星空,月光在湖面上洒下点点银光,水仙女从湖底升上水面,唱起了《月亮颂》,向月亮倾诉内心交战的复杂和矛盾之感。她是一朵水仙花,无法像人类那样开口诉说爱意,皎洁的月亮啊,请告诉她的爱在何方。缱绻悲哀的吟唱,让这首咏叹调烙上深切绵远的印记。

关于这首咏叹调,我听过一些不同的版本。电影《立春》,亦引用了这首咏叹调。王彩玲在爱情破灭,调入北京无望的双重打击下,独自去到小酒馆里买醉。醉眼蒙眬下,她幻想自己已成为首都大剧院的首席女高音,旁若无人地清唱起《月亮颂》:“月亮请你留步/请告诉我的爱在何方……”无论在东方抑或西方,我们头顶上的月亮都是同一个,它皎洁、明亮、超凡脱俗,每个人寄托给月亮的愿望都是美好而纯真的。《月亮颂》的歌词唱出了王彩玲的心声,表达了她对理想触摸不到的惆怅之感以及祈求月亮为她指明未来道路的意愿。

很多艺术家都演绎过这首曲目,安德烈·瑞欧和乔舒亚·贝尔的小提琴版,马友友和斯蒂潘·豪瑟的大提琴版都很唯美,不过,我觉得最恰如其分的还是女高音版的独唱,莎拉·布莱曼或者雷妮·弗莱明的独唱版本,都很动听,毕竟这首曲子本由水仙女来咏唱。一咏三叹的女声咏叹,充满了浪漫与忧伤,恰到好处地抒发了一个妙龄女子对爱情的渴望与向往。所以,也就很好理解为何这首咏叹调诞生以来能持续风靡歌剧界,成为众多女高音的钟爱曲目。

至于《为黛西小姐开车》为何会引用《月亮颂》,我想,除却烘托优雅的格调和氛围,映照出黛西小姐的个人品位,应该还有暗示黛西与水仙女个性的类同:同样固执而倔强,有自己的精神追求和处世原则,同时也渴求他人的关爱与理解。

影片中,随着时间的推移,黛西和霍克之间的隔膜渐渐消融。曾为教师的黛西小姐,主动教霍克识字,霍克最终成为黛西最好的朋友,陪伴她度过孤独的晚年生活,温暖了黛西人生的最后一段旅程。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第62届奥斯卡金像奖上,《为黛西小姐开车》大放异彩。黛西小姐的饰演者杰西卡·坦迪凭此角色封后,司机霍克的饰演者摩根·弗里曼获最佳男主角提名。两人的对手戏成为影史上跨越种族的老年友谊的范本。

## 兼得斋夜话

当活生生的作品变成一组组数字后,传统方式布展时可能出现的灵感与好主意从此绝迹,艺术创作的最后一米被提前切断。

## 布展那些事

□杨谔

在梦里,为布展的事我和人吵了一架,人众也把自己气醒时正好是凌晨三点。

我坚持要自己布展,众人都说都什么时代了,包给别人做了。

曾经的时候,书画创作的快乐不仅仅在画室,还延伸到了装裱与布展。每当有一张稍微像样一点的作品出来,便急着送去装裱,不但催进度,中途还要赶过去,拿回家后立即挂起来,自我欣赏、斟酌一番。

以前办展,布展的事大多是作者自己完成的,有的人自己没有作品参展,也喜欢热情襄助。布展时常常会碰到一些问题,大家七嘴八舌地出主意。布完展,如果正好逢到饭点,找一家小酒馆,微醺之际,放言无边际,说些“私房话”,真是快哉快哉!后来展览规模越搞越大,展厅随之越来越大,展品的面积体积也越来越大,卷轴这一传统书画装裱形式难免显得捉襟见肘,慢慢地被一些新的形式所代替,布展也发展成了一个专门产业。在人们的印象中,布展这几个朋友就能七手八脚搞定的事已经成了昨天。

十多年前,有一次一个大型商场的画廊邀我去办展,布展的事由主办方交给了其旗下的一个广告公司。他们先把作品拍成照片,然后量了尺寸,最后输入电脑进行设计。布展时按设计图施工。此法虽然科学,但当活生生的作品变成一组组数字后,传统方式布展时可能出现的灵感与好主意从此绝迹,艺术创作的最后一米被提前切断。

2012年去苏州姜昆艺术馆办个展,馆长要求我提前一个星期把装裱好的作品送去,送达那天,办好交接手续后,馆长问我:“你还有事吗?”我说没事。馆长说:“那你可以回去了。”见我愣在那儿,馆长补充说:“我们要花很多时间琢磨调整展品,你一周后准时来参加开幕式就可以了。”一个星期后,踏进展厅的一刹那,我被感动得差点要哭了,那些平庸的作品,经过他们的精心排布,已经成了“美人儿”。就在上个月,听一个传媒老总谈布展,他说现在搞活动,就要像创作一件艺术品一样去构思、策划,要加入许多现代的、传统的、自然的因素进去。后来搜索了那位老总的几件“作品”,觉得他布的展,都如冷美人一般,而我,偏偏割舍不下人世间的烟火与温热。

忽然想起早年在启东时跟随施惠新老师办“三人展”的事来。那次布展时,施老师认为应该加上各自放大的黑白肖像照更好。我于是急匆匆地到少年宫找王向阳拍摄,照片洗出来后,发现衣领上的污渍与脸上的泥灰还在。据事后反馈,那次展览上的照片,竟然也成了一个亮点。

人生亦是展览,纷纷然你方展罢我登场。



美丽乡村 吴有涛摄

忆及这段旧事,舅舅觉得可笑又可恨,我也对外公这样的做法感到不可思议,细思量其实也不难理解。

## 那年的考生

□江徐

心。老师告诉大家,体检未通过的人可自行返回,留下来逛逛玩玩也行。难得进一趟城,舅舅很想借此机会到处逛逛,但想到姐姐妹妹两人在家,当天下午就回去了。

除开这件影响个人命运走向的事,舅舅还讲述家中琐事,细细叨叨,读来感觉到一份家人同坐,灯下闲语的温馨。“麦已黄了,过十几天就可以割。一只小猪很会长,现在大约有五六十斤,伯伯和伯母说妈要回来过忙头,又说你们身体不大好。你们怎么还想不通,自己的身体要紧。如果妈一个人回来,不要让她回来,如果妈一定要回来,父亲一定要陪妈一起回来。照我们看,你们还是不要回来,放心点,过忙头姐姐可以不去厂里做,林红放忙假,我可能不放忙假,因为二十六号开始毕业考试。”记忆中的外公谨慎严苛,不善于表达情感,对小辈也很少露出笑脸。他的回信中有这样一句:

“望林娣儿厂里停几天,把麦子收进仓库再去上班,林芳儿好好复习功课,迈高考,做好家贫和一切之本。”外公所言“迈高考”,应属笔误,因为舅舅信中可以看出他是参加中考。后来,我从外婆那里听闻,舅舅当年报考空军,近视之故,又或者别的什么缘故,最终没有通过。没多久他就去了上海,准备替顶替外公的班。自己是想开公交车的,学历也够得着,外公却认为开公交车有风险,他希望儿子像自己那样,待在锅炉间,当炊事员,比较安全,又不缺吃。为

此,他硬生生将舅舅的高中学历改为初中学历。有年回乡烧经祭祀,忆及这段旧事,舅舅觉得可笑又可恨,我也对外公这样的做法感到不可思议,细思量其实也不难理解。

舅舅白天上班,业余坚持学习,后来考上上海电视大学。年轻时的舅舅算得上是文艺青年,喜欢摄影、绘画,创作的漫画时有见报。他的微信头像,是前年故去的漫画家丁聪为他创作的漫画头像。我曾受他影响,一度将人生志向立为当画家。

老家相框中,有舅舅一张黑白照片,戴着牛仔帽,举着照相机。那种气质和露牙朗笑的神态,让我想起网上看到的海子的一张相片。如今,已近花甲的舅舅,其人生乐趣是钓鱼和拍短视频。朋友圈有张照片,他抱着一条比自己腰身还长的大鱼,笑得龇牙咧嘴。这两年每次回乡下老家,他都会点开手机里的短视频作品,让我欣赏,又说角度选取应该如何如何,画面构图应该如何如何,倒也陶然自得。

清明回去上坟,舅舅想去河边看看,我跟在后面一起。出门,左拐,向北走过百米来长的田间小路,就站到了通吕运河边上。小路两侧,荞麦青青,他当不识,指着那一片碧绿笑着拷问我。一只货运船驶过,抢抓时机,把沿岸眺望的舅舅拍了进去。悠悠河水,一如从前。看到舅舅后脑勺与颈脖之间的皱纹,没忍心将照片发给他。

“现在河里来来往往的船,比路上的汽车还多。”我打破沉默。舅舅笑笑,说道:“夏天回来,早上来钓鱼,这里应该有鱼。”